

FOR LOVE

# 因为 爱情

梅子黄时雨  
作品

梅子黄时雨

继《人生若只初相见》  
《最初的爱，最后的爱》  
之后又一缠绵悱恻爱情大戏

这个世上，既然没有无缘无故的爱，  
那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。  
但愿你记得，我曾如此地爱过你。  
我爱你，不是交易。



吉林出版集团  
时代文艺出版社



FOR LOVE

# 因为 爱情

梅子黄时雨  
作品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因为爱情 / 梅子黄时雨著. — 长春: 时代文艺出版社, 2011.7  
ISBN 978-7-5387-3688-5

I. ①因… II. ①梅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133237号

出品人 陈琛  
责任编辑 魏洪超

本版著作权、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

本书所有文字、图片和示意图等专用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

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,

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、电子、影音、缩拍、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

进行复制和转载, 违者必究

因为爱情

梅子黄时雨 著

---

出版发行/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

地址/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/130011

总编办/0431-86012927 发行科/0431-86012939

网址/[www.shidaichina.com](http://www.shidaichina.com)

印刷/三河市祥达印装厂

开本/710×1000毫米 1/32 字数/200千字 印张/8.25

版次/2011年8月第1版 印次/2011年8月第1次印刷 定价/25.80元

---

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

# 目录

## CONTENTS

- 001 / Chapter01 有生之年，狭路相逢
- 015 / Chapter02 曾经拥有过的记忆
- 029 / Chapter03 不如从此不见面
- 039 / Chapter04 不知不觉发现，一切早已安排就绪
- 047 / Chapter05 如果不放在心上
- 055 / Chapter06 曾让我感动，曾让我心痛
- 063 / Chapter07 一直爱着你
- 073 / Chapter08 咫尺之间，天涯之远
- 083 / Chapter09 尘埃
- 091 / Chapter10 It's Now and Never
- 099 / Chapter11 最值得爱的人

109 /	Chapter12	未来得及绽放的生命
127 /	Chapter13	总算来得及明白那些不曾有过的爱
139 /	Chapter14	请君入瓮
165 /	Chapter15	最后的菊花茶
179 /	Chapter16	幸福終了
187 /	Chapter17	只是绕了一个圈，却找不回原点
195 /	Chapter18	另一个故事的开始
209 /	Chapter19	还可以拥有爱情吗
219 /	Chapter20	婚约，与爱无关
229 /	Chapter21	再见吧，最后的爱人
251 /	番外	峰回路转

## Chapter01

### 有生之年，狭路相逢

她没有注意到，路边，一辆黑色的车子随着她的离开，良久后，也驶离了……

原本应该是阳光明媚的午后，此时已经被狂风暴雨所覆盖了。雨下得极大，仿佛是从天空中倾倒下来一般，如几何线条般直直落下。楼绿乔站在大厅里，隔着清透的玻璃，这么望去，大厦四周一片水汽腾腾，能见度大概只有短短几米的距离。天气预报里是说有台风登陆，明明说是今晚后半夜的，可现在还只是下午，竟然已经风大雨大到这种程度了。

她无奈地叹了口气，当真是人算不如天算。早知道下午就窝在办公室里不出来了，可没有办法呀，谁叫她苦命啊。谢小珊这个女人，把什么都扔给了她，挂着一个主编的名头，每天在她面前悠闲地晃来晃去。她好几次恨得牙痒痒的，真想把杂志扔到她身上，挥臂大喊：“老娘我不干了。”

事实上她也这么干过，但谢小珊只是笑眯眯地把她扔过去的杂志接到了手上，一副猫安慰老鼠的表情：“好了，知道你做得辛苦。”一边说还一边在她面前甩了甩杂志：“可你想想这一本杂志都是你一把屎一把尿地拉扯长大的，如今已经是杂志里数得上的本本了，你舍得放弃吗？OK，好，只要你一句话，你说放手，我马上将这个杂志社给转手了。然后我们把钱分

了，从此分道扬镳，再无牵扯。你以为老娘我每天想看到你这张后妈脸啊，好像我欠你多少钱似的……”

这个女人，明知道她说的只是气话，竟然还在她面前夹枪带棍，口若悬河，滔滔不绝。

当年她毕业后，黯然回国，除了几身换洗的衣服外，什么也没有。而谢小珊也刚从英国回来，两人一拍即合，决定代理一本国外的时尚杂志。创业时的钱也全部是谢小珊一个人出的，她那时常常不怀好意地打趣道：“楼绿乔，你可得给我拼了性命干。老娘我就这么一点儿嫁妆，还是从小攒到现在的，不要给我倒腾光了。否则到时候，老娘嫁不出去，棺材本也没有了，只好一辈子缠着你不放。你给我小心了！”逗得当时心情黯然的她，一脸的笑容。

一晃眼，竟然已经几年的时间了。可那时候的一切都还历历在目。跟谢小珊两个人在豆腐般大的办公室里什么都亲自动手，又做打杂又做小妹还兼做搬运工。就那么的，竟然也熬出来了。

她撑着把在风雨中飘摇的伞，十分狼狈万分凄凉地躲在公交车站台上，浑身已经湿透了。终于见识到了什么叫屋漏偏逢连夜雨，昨天下午车子才进4S店维修，现在就碰到了台风。看来她该去买张彩票，按她的命中率，保买保中。

拦了好久也拦不到计程车。计程车这个东西，平日里你不想拦的时候，老是觉得有很多很多的空车在你眼前晃悠，可等你要拦了，它偏偏都是客满了的。她颓然地仰天长叹，看来今天的运气是背到极点了，连搭计程车的命也没有。

百般无奈之下，只好拿出了电话，拨给了谢小珊：“女人，快到××大厦来接我。来晚了就等着给我收尸吧。”不过，就算谢小珊驱车在这种大雨中赶过来，最少也要个把钟头吧。但实在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了。再等下



去就是下班高峰了，更没有车了。

大概唯一要庆幸的是自己穿了一件黑色的上衣和黑色的铅笔裤，虽然现在已经湿透了，湿漉漉的，紧紧地贴在了身上，如第二层肌肤一样，虽然难受，但还不至于有春光乍泄的危险。

一阵又一阵狂风不停吹来，湿淋淋的她马上感到了几分冷意，忙抱紧了自己，准备回大楼的大厅，等谢小珊来接。刚要转身，就听到身后有汽车喇叭在叫。一辆黑色欧洲名车优雅地在她所站的位置边上停了下来，正朝她按喇叭。

她疑惑地抬起了头，那个开车的人，一张很普通的脸，但她可以确定是不认识的，应该不是在叫她。转身要走，只听一个曾经非常非常熟悉的声音从身后传了过来：“小乔，是我。上车吧。”

曾经那么那么的熟悉，所以这个人就算是化成了灰，她也能听得出来这个声音。世界真的是好小，S市更是小，怎么就这么碰上了呢。曾经以为一辈子也不会再见的人，竟然在大雨滂沱的台风天，在这小小的公交车站上，就这么容易地给碰到了。

可她没有回头，也没有停顿，反而加快了脚步。他推开了车门，追了上去，一把拉住了她的手：“小乔，是我……秦慕天。”她当然知道是他，会这么叫她名字的，天底下大约也只有他而已。正因为是他，所以她才要走。所谓一朝被蛇咬，十年怕井绳。

她慢慢地转过头，隔着不断坠落的雨丝，眯着眼睛看着他，平静如水地道：“对不起，我不认识你。你认错人了。请你放手。”黑白分明的眸子，一片的清冷和漠然，仿佛看到的只是陌生人，仅仅是个奇怪的陌生人而已。

他愕然地站在那里，但瞬间便已经明白过来她是不想看见他，那上仰的声线渐渐低了下来，到最后竟带了几丝哀求的味道：“雨这么大，有什么话我们到车子里再说吧。”雨不断地打在他身上，在银灰色的修身西服上慢

慢地，深浅不一地晕染开去。

他的手依旧还是如此的厚实，掌心依旧还是如此的温暖灼热，仿佛很多年前他牵着她的手时的感觉……心里某个地方刺痛了起来，她嫌恶地用力甩掉了他的手，仿佛上面有细菌似的，一不小心就会让人致命。再次冷冷地道：“请你放开，我不认识你。”

如果当年她没有认识他，该有多好。是的，如果一切能重头来过的话，她宁愿从来都没有认识过他。

他的眼神深邃黑沉，望不见底，此时居然满满地都是怜惜和不舍：“你要去哪里？我送你……”她没有理他，仿佛他就是一个莫名其妙的陌生人，连看一眼也是多余的，转身，头也不回地朝大厦的大厅冲去。动作迅速得好似后面有狼群在追赶。

他一个人愣愣地站在那里，手还是保持着被她甩过后的姿势，这么僵着，无力移动。任雨滴不停地打在身上。望着她离开的方向，呆呆地站着。

是他的原因，造成了现在这个局面，让她离开了他的身边，如今的一切都是他造成的，他是活该。她今天这种反应对他已经是客气的了。还记得两人分手那天，她狠狠地在他脸上甩了很多个巴掌，眼里是满满的恨意：“秦慕天，这辈子不要让我再看见你……”

加州的日子如同钻石般璀璨生光，耀眼夺目。那或许是他一生中最幸福的日子。她曾经拖着他的手，坚定而赖皮地说：“我不管，秦慕天，我就是要和你在一起。”就算她爸妈反对，她大哥反对，全世界的人都反对，她还是要跟他在一起。

他深深地凝视着她，深如天空的颜色里头闪着点点星光：“小乔，你以后会后悔的。”

她笑着，自信满满地摇头，大而圆的杏眼微眯着，如同欲放未放的玫瑰，夺目而娇媚：“不，我楼绿乔从来不会后悔。我要和你在一起。一辈子

赖着你！”她自然知道这么做的后果，父母大哥肯定会断了她所有的经济支持。早在知道和她交往的是他的时候，母亲就以断供作要挟了。

她拉着他：“走，秦慕天。我们去买戒指去。”他反手将她拥在了怀里：“小乔，不是我不想跟你结婚。等我们回国了，等我作出点成绩了，你爸妈他们能接受我了，我们再结婚。我希望能给你好一点的生活品质。”她用手肘撞他，抬眼斜睨他：“秦慕天，如果我要过好的生活，只要跟你分手就行了。我原来的生活品质不好吗？何必要等以后呢？”

他哑然无语。的确，她家既是书香门第又是富裕之家，身为家中几代里唯一的女孩子，且又是么女，她从小就是被捧在手心里长大的。不说别的，就说在这里读书，因为她不肯住长岛的别墅，他父亲早早就已经为她在学校附近购置了一套公寓，为的只是让他这个宝贝女儿可以舒舒服服在这里念完几年的课程。

想到这里，他的眼神暗淡了下来，她家人说得没有错，这方面他的确是配不上她的。他的确给不了她一贯的品质生活。

可她双手搂着他的腰，如誓言般坚决：“反正我不管啦，反正我一定要嫁给你啦。”他将她柔软的身子紧紧地抱住，如同一个稀世之宝，害怕一松手，她随时就会消失不见了：“你真的不后悔？”

她回给了他一个大大的笑容，一个用尽力气的点头。他深吸了一口气，在她额头上亲吻了一下：“好，我们这就去买戒指。”

她双手环着他的手臂，开心地来回晃着，笑嘻嘻地哼着歌：“今天我要嫁给你啦，今天我要嫁给你啦……今天我要嫁给你啦……”唱着改编后的歌词，一副没心没肝的样子。他低头看了一眼，嘴角不由自主地扯出了大大的笑容，有她在身边，真好。真的一切都好。

多年后的某一天，无意中再听一对男女歌星翻唱的这首歌曲时，他竟然心痛到不能呼吸。因为当年那个在他身边嫣然巧笑、低声吟唱的女子，他

却再也拥抱不了了……

楼绿乔呆呆地站在大厅的一个角落里，环抱着自己，尽量把自己缩得小小的。看着外头的雨滴滴答答地打在透明的落地玻璃上，一颗一颗，一串一串，仿佛是那晶莹的泪珠，不停地滚落下来。

多久了，她已经多久没有见过他了。多久，她已经多久没有想到他了。她以为她已经把他给忘记了。毕竟时间是世界上最好的良药，足以叫人淡忘一切。

可直到方才听到他声音的那一刹那，她才知道，她根本没有忘却……他的声音还是如此的熟悉，熟悉得能在第一时间里勾引起她心中某个角落里深藏着的痛。

六年零八个月了！六年零八个月了！不长又不短的一段时间，短得好像没有做什么，又好像长得想不起来做了什么。

竟然让人会有几乎一生的错觉！她闭了闭眼睛，想起那个心痛的画面，猛地摇了一下头，过了这么些年，还是觉得不能够置信。他怎么会如此对她呢？

他曾说过：“小乔，我也爱你。”他曾说过：“小乔，我会照顾你一辈子的。”他曾说过：“小乔，对不起，让你吃苦了。”他也曾说过：“小乔，等我毕业了，回国后好好创业，一定让你过好的生活。”他说过……他说过的……

她的泪缓缓地沿着面颊滑落了下来……为什么过了这么多年，他说过的每一句话，她还是能够如此清晰地回想起来呢？她以为她已经忘记了，可现在回想起来，依然如同发生在昨天一样。

那是那一年的那一天，她从超级大卖场出来，抱着一个大纸袋，站在街角等公车，看见他拥着一个女的，从那头甜蜜而来，他们后面的背景是一家汽车旅馆……

午后的阳光，灼热而刺目，她被光线照得晃了眼，以为只是眼花了。闭了好一会儿后，才敢再次惶恐地睁开……可是他和她，还是没有消失，越来越近了，慢慢地走到了面前……他似乎这才看到她，惊慌失措的举止和躲闪的眼神，无情地在告诉她一切都是真的。

她呆呆地站在异国的街头，街头上人来人往，熙熙攘攘。而她只是怔怔地，茫然地看着他，问道：“为什么？”她有好多为什么？为什么会和这个女的在一起？为什么会背叛她？为什么？为什么？

不知何时起，BBS上有一句很流行的话说：“男人靠得住，猪都会上树。”她向来是嗤之以鼻的，别的男人她不敢保证，但他一定不会那个样子的。她知道他爱她，宠她，舍不得她受一点点的小委屈。

自她与他结婚后，两人住在租来的小屋里，虽然小得如同蜗牛的窝。可麻雀虽小，五脏俱全。他从来不让她干任何的家务活，也不准她出去打工。他一个人却打了好几份工，帮人补习，送比萨，和同学试搞网站……

那时他温柔地看着她，眼神坚定地说：“我会照顾你的。”她娇笑地踮着脚，用鼻子碰着他的鼻子，来回地晃动，柔软地诱他说出誓言的期限：“一辈子！”他趁机封住了她的嘴，纠缠了好一会儿，才与她对视，珍重万千：“一辈子！”她的笑容越发甜蜜灿烂了……她知道他是不会轻易许下诺言的。

那时的她，连饭也不会煮，不是糊掉，就是焦掉。炒菜就更不用说了，学了很久，就只会一个炒蛋。可不是太咸了就是太淡了，有时候还一半生乎乎的，一半焦乎乎的。可他还是会一口气全部吃光，然后抬眼看着一脸不好意思的她，安慰地哄着她：“老婆大人，我不求奔小康，温饱，温饱就好！”

她每次都会被她逗得笑了起来。但他又会担心她受伤，经常装作生气的样子板着脸凶她：“下次不要煮了，我会回来煮给你吃的。你饿了就先吃

面包。乖！”脸板得凶凶的，语气却带着亲昵的宠爱。

他最会煮了。但因为食物材料相对难买的关系，家里经常备着的就是鸡蛋和白米。他呢，每次煮好了饭，打上两个蛋，调好，然后往热油锅里一倒，铲子左右一挥，撒上碧绿的葱花，一盘香气扑鼻的蛋炒饭就出炉了。

父亲和母亲说：“乔乔，你跟他结婚，就不要再叫我们爸妈了。我们当没有生过你这个女儿。”大哥说：“乔乔，你会后悔的。”

他们都错了，她怎么会后悔呢？她那么爱他，他也如此的爱她。在加州，有的是像他那样的穷学生，可是穷也有穷的活法，穷也有穷的快乐。或许物质上是差了很多，可他们有的是美好的将来。他的研究生已经快要毕业了，而她也要毕业了，两人无论是留在美国还是回国，都可以找到一份稳定的工作。所以她半点没有为未来担心过。爱情有了，面包迟早都会有的，不是吗？

可惜她楼绿乔没有那个命，就在他快要毕业的时候，她以为终于要拨云见雾，向父母大哥证明的时候，她看到了他搂着另外一个女的，那么的亲密，那么的旁若无人，一看就知道是一对恩爱缠绵的情侣……

她站在这头，而他站在路的那头。她看着他，一字一句地问道：“为什么？”她到现在其实还是有点佩服自己的，面对这样的场面，她竟然可以冷静自若地开口，一字一字地问他，仿佛电影中的场景般。以至于这些年来，看到影视剧中的相似场面，她总是会想到两句话，一句是：纯属虚构，如有雷同，实属巧合。另一句是：故事来源于现实啊！

他惊慌失措地道：“小乔，你听我解释……你……你……”他连说了几个你字，却什么也没有再说下去。仿佛无法解释，也无从解释。一切都已经定格了……他向来稳重大方，举止光明磊落……而现在的他狼狈而无措，连手脚放哪里都不知道，就跟很多电视剧里演的，男方被当场捉奸在床时的狼狈表情一模一样……

她忽然笑了起来，咯咯直笑，仿佛不是当事人，只是个路人甲，发挥着平日里的伶牙俐齿与娇俏玲珑：“解释什么？跟我解释，你只是一时冲动？还是想跟我说，天天吃蛋炒饭吃腻了，只是偶尔想换个汉堡试试？”他站在那头，什么也没有说，只是沉默，只是一片的默然而已。

街道上声音热闹嘈杂，可她的世界里却一片死寂。她难耐地等着，等着他的解释……可是他一直没有再开口说话。

她在马路的这头，握着拳头，用尽全力地握着，手指甲深深地嵌入了掌心里，仿佛只有那一丝一丝的疼让她能冷静下来。他没有否认，他竟然没有否认。以他的个性，那就是真的。那个汽车旅馆原来不只是背景，而是某个少儿不宜场面的发生地点……平日里与她相拥缠绵的他，在那里抱着另外一个女人……

默认就等于承认！她只觉得胃里有东西在翻江倒海。真恶心！她不是什么纯清如白开水的少女，在开放的美国，自然能接受所谓的男欢女爱。可她能接受的范围是在他与她开始之前，而不是他与她结婚之后……

曾经在某个电视剧还是某本小说里看到过这么一句话：床是很小的，挤不下三个人。她的床也很小，所以也无法同时挤下三个人。

她转身而走。他在后面追了上来，试图拉住她的手。她用力甩开，狠狠地在他脸上甩了一巴掌，冷冷又恨恨地盯着他道：“秦慕天，你再跟着我试试。”他顿住了，因为他是知道她的脾气的。

她一个人茫然地走在路上，路上好多好多的人，来也匆匆，去也匆匆。他们都有一个方向，都有一个地方。可她呢？她连可以收容她的地方也没有。家呢，小时候她受了什么委屈都可以回去向父母兄长哭诉……可现在，她哪里还有那个脸回去。她回不去了。

她告诉父母她要和他结婚的时候，父母和兄长第二天就飞到了美国，坐在别墅的L形的长沙发上，苦口婆心地劝她：“绿乔，他从小跟你的生活

环境不同，他给不了你要的幸福。不是父母观念老，实在是他和你的差异太大了……”父亲说得很含蓄，没有直接说出他们家很穷。可已经表达得很清楚了。

大哥说：“绿乔，你疯了吗？你不考虑清楚吗？他这样的人我见多了，他看上的是我们家，不是看上你。”大哥是很生气了，从小到大，他只有在跟她生气的时候才会叫她绿乔的，其他时候都宠溺地喊她乔乔。

她看着大哥，坚决地道：“我不相信。他不是这样的人。他虽然现在很穷，可他有能力又能吃苦，以后肯定会很好的。”

母亲嘲讽地笑了笑，淡淡地道：“以后，以后是多久？十年，二十年还是三十年？他到什么时候才能给你目前的生活。乔乔，你太年轻了，你从来没有吃过苦，不懂苦日子是怎么过的。如果家里不给你支持的话，你连一个星期都没有办法在这个城市生活下去。”

母亲的话多少刺伤了她的自尊。她傲气地别过了头：“我也可以去打工。别人可以半工半读，我也可以。”她又不是比别人少只手，少只脚。人家可以在这个国家这个城市活下去，她肯定也可以。

母亲气得柳眉倒竖：“这么说，你是铁了心要跟他在一起了？”她没有说话，如果不是他们逼他跟她分手，她也不会这么急着跟他结婚来证明对他的爱。

慕天他是穷一点，靠着全额奖学金才能在这所世界闻名的学校里读书，平日里的生活费用都是要靠自己打工贴补的。可这不也从侧面证明他很聪明，很有能力吗？

但是父母大哥就是反对，不问青红皂白，就是一味地反对。从知道他们谈恋爱开始就反对，大哥甚至还三番四次地找秦慕天，逼迫他和她分手。用的还是电视里最最常见的手段。但是慕天没有收他的支票，没有叫她失望，不是吗？



父母兄长最后无奈离去，父亲只冷冷地丢下了一句话：“如果你一定要和他在一起，我也就当少生你这么个女儿。从此以后，我们与你脱离关系。你以后有什么事情，都跟我们无关。”

她没有想到父母竟然也如此的坚决，她哀求地望着大哥，希望他能体谅她，为她说句好话。可大哥也别过了头，咬着牙，恨铁不成钢地道：“乔乔，你以后一定会后悔的。”

大哥这个乌鸦嘴，为什么那次最后见面的时候不说句好听的呢，说她一定会后悔的。是的，她现在好后悔，真的好后悔。

她现在好想扑到母亲的怀里，就跟小时候犯了错一样，跟她求饶：“妈妈，乔乔知道错了。你原谅我，好不好？”母亲通常都会温柔地替她擦泪，将她抱在怀里，无论她做错什么，母亲最后还是会原谅她：“下次不能再犯了哦！”

可是她现在哪里还有那个脸回去求她原谅呢。她当时一脸坚决、一脸傲气地与她顶嘴，母亲捂着胸口气得几乎要昏过去了。

她一直以为父母大哥这么爱她，这么宠她，一定会让步，一定会接受他的。可是没有想到父母也这么坚决。

现在什么都已经证明了，是她错了。错得一塌糊涂。可这个残酷的证明却让她失去了一切，包括她的爱情以及……

她冷得全身瑟瑟发抖，仿佛还在过去，还在那天的惶恐无依、伤心绝望中徘徊。一阵熟悉的手机铃声传了过来，将她拉回了现实。

她愣了许久才反应过来，原来是自己的手机在响！熟到几乎听烂了的音乐铃声，她居然没有听出来！

从包里拿了出来，手机上显示着谢小珊的号码，原来她已经到了。而她竟然在这里已经站了近一小时了，这么一个姿势竟保持了近一小时。她疯了吗？还去想以前干什么？